

加强案件审判指导 搭建信息共享平台

张家口中院强力推进公益诉讼工作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潘守成)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注重推进公益诉讼工作,截至目前,全市法院接收行政公益诉讼案件2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件、环境类公益诉讼案件4件。

张家口中院成立了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主动与市检察院就推动公益

诉讼工作进行对接。两院组织起草的加强公益诉讼工作的实施方案和意见,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向全市下发了《关于加强公益诉讼工作的实施意见》。

张家口中院制定印发了《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全市绿色发展指导意见》。全市法院围绕加强涉冬奥环境保

护审判制度、实施环保公益诉讼制度、建立环保损害赔偿体系、赔偿标准等方面进行深层次的探讨,推动了公益诉讼工作进一步开展。

该院对全市法院的公益诉讼案件建立台账,实行月报告制度,对辖区的公益诉讼案件有针对性地开展审判指导,确定裁判制度,同时借助法院“两微一端”

等新媒体平台,对公益诉讼典型案例、重要举措机制和成效进行常态化宣传。

张家口中院加强与检察院、环境保护、食品药品监督、国土资源等部门的沟通,积极搭建信息共享平台,确保信息互联互通,形成整体合力,认真把好公益诉讼案件质量关,确保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

让群众感受丰硕战果、共享平安建设成果 乐亭举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阶段性战果巡展

本报讯(记者 刘文利 通讯员 石凯)日前,乐亭县委政法委员会、县委宣传部、政法各部门、县文广新局、县广播电视台共同举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阶段性战果巡展启动仪式,展现县委、县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坚定决心和除恶务尽的霹雳手段,让广大群众切身感受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的丰硕战果,共享平安建设成果。乐亭县四大班子领导和1200余名机关干部及群众参加了仪式。

记者了解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乐亭县委、县政府统筹推进宣传造

势,线索摸排、建档立卡、精准打击等各项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战果。该县政法及相关部门把打击锋芒对准群众反映最强烈的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狠抓线索排查不放,对“村霸”“菜霸”“渔霸”“土霸”等黑恶势力,开展拉网排查,实现打击全覆盖。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将群众优势转化为扫黑除恶的工作优势,从群众呼声中挖掘线索,从群众举报中梳理线索,认真查处群众反映的每一个涉黑涉恶问题,有效打击震慑了违法犯罪。

八个月网友举报 交通违法万余起 高速交警发放 奖金七万余元

本报讯(记者 郑伟)记者日前从省高速交警总队获悉,该总队自今年2月初推出网友有奖举报交通违法行为以来,截至9月底已有一万多名网友参加活动,举报交通违法行为10467起,举报成功6339起,高速交警共发放奖金7万余元。

高速交警对6月份以来举报平台成功受理的872台违法车辆进行了曝光。其中,车牌号为“宁ALL288”的车辆在京哈高速公路违法倒车被网友视频举报,违法行为已被录入,将面临记12分的处罚;紧急情况下占用应急车道的违法行为为706起,每起违法将面临记6分的处罚;违反禁令标识的违法行为为165起,每起违法将面临记6分的处罚。

为方便网友举报,高速交警近期对举报系统进行了升级。网友对违法车辆进行拍照前,打开手机位置信息和相机地理位置功能,系统将自动读取照片的时间和位置,网友只需填写行驶方向,点击“立即举报”即可完成举报。

涉县检方“两配合三到位” 助推“九个清” 工作法落地见效

今年以来,涉县县委、县政府深入总结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来作风建设经验,坚持问题导向,从小事小节抓起,从源头基础做起,强力推进“九个清”工作法,即:安排部署“一会清”、工作落实“一表清”、政策业务“一门清”、提高效率“一日清”、协调问题“一次清”、办证办事“一趟清”、首问负责“一人清”、下乡就餐“一碗清”、群众满意“一笑清”。为助推“九个清”工作法落地见效,涉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两配合三到位”,深入开展“打鬼拍蝇”专项行动,对敢于破坏营商环境的“鬼蝇”,甄别身份,精准打击。

“两配合”,即:配合纪委监委,对发现的党员、公职人员违法违纪线索,及时移交,形成便捷高效的衔接机制;配合公安、法院,不断完善案件研讨平台,形成打击合力。

“三到位”,即:组织领导到位,成立以检察长为组长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职能职责;工作措施到位,增强干警主动服务意识,督促各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履职,形成高压态势;打击惩治到位,成立专门办案组,提高了办案效率,确保了办案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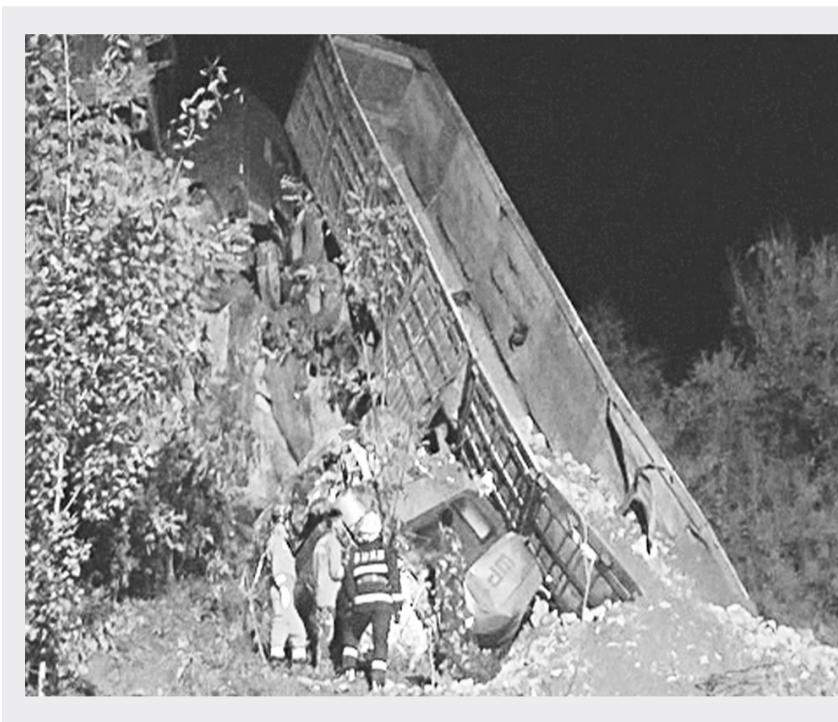
牛现文 王桂英

下花园区检察院检察官 获评市级“刑事申诉 检察业务能手”

近日,在张家口市检察机关首届刑事申诉检察业务竞赛活动中,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胡新燕通过笔试、面试、案例分析、展示PPT等环节,凭借扎实的业务知识、娴熟的办案经验,经过3天时间的激烈角逐,一举夺得了全市“刑事申诉检察业务能手”的殊荣,也验证了该院“讲学习、转作风、提素质”集中教育活动的成效。

据了解,该院积极开展“讲学习、转作风、提素质”集中教育活动,全院干警在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础上,紧密结合自身工作刻苦钻研检察业务知识,广泛开展了岗位练兵活动。

张永明



10月4日晚,宽城满族自治县龙须门镇老亮子村发生一起车祸,一辆重型半挂车驾驶人因操作不慎从山坡撞破护栏冲下山,大货车驾驶室严重变形,驾驶人被困车中,下半身被卡在驾驶室方向盘下,无法动弹。接到报警后,承德消防宽城中队官兵立即赶赴现场救援。消防官兵调集重型吊车到场辅助施救。经过近30分钟的努力,被困人员被成功救出,送往医院救治。图为救援现场。

本报记者 薛旺旺 摄

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盐,获刑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张萍 范宗凡)北京延庆人郭某华从非法渠道购进食用盐不含碘,在怀来县部分地区向不特定村民销售,严重威胁村民健康,危害社会公共利益,被法院判处刑罚。

日前,怀来县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以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判处郭某华有期徒刑1年,缓刑2年,

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禁止其在缓刑考验期限内从事食品生产、销售及相关活动;判令其消除危险,收回其销售的尚处流通中的不合格食盐并销毁,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同时在怀来县新闻媒体上向民众赔礼道歉。

怀来县人民检察院在张家口市检察院公诉部的全程指导下,确定了刑事附带民

事公益诉讼办案方向,在提起公诉要求追究郭某华刑事责任的同时,一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诉请法院判令郭某华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检察机关提出的诉讼请求全部得到法院支持。宣判后,郭某华主动向检察机关递交了亲笔道歉信,已在当地报纸公开刊登。

不想让儿子背上失信名声 父替子履行担保还款义务

本报讯(记者 薛旺旺)“这是我替孩子交上的执行款。”近日,在承德市鹰手营子区人民法院,郭某某的父亲给申请执行人的账户转账5万元,同时拿出4.5万元现金。他说:“我不想让孩子背上失信的名声,不能把他耽误了!”

承德市鹰手营子区人民法院在执行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由于借款人李某不能履行到期还款义务,法院将李某和负有连带责任的担保人郭某某一并执行。郭某某还年轻,尚未结婚,在事业单位工作。营子区人民法院执行李某、郭某某案

件已经快一年了,因李某一直无法履行还款义务,负有连带责任的担保人郭某某被法院采取“限高”措施,工作也受到了影响。

日前,在鹰手营子区法院执行局,郭父带着郭某某见了申请执行人,决定帮助儿子解决担保带来的执行问题,替儿子履行给付义务。在执行法官的调解下,申请执行人放弃了部分给付请求,双方达成和解,郭父替儿子还款,案件执行完毕。

曲周交警 走进多所幼儿园宣传交通安全



为进一步深入开展辖区幼儿园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幼儿的交通安全防范意识,近日,曲周县交警大队组织宣传民警先后深入辖区4所幼儿园,以寓教于乐的教育方式,为孩子们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交通安全常识课,切实做到交通安全教育从小抓起。

宣传民警向孩子们发放了交通安全知识宣传图册,通过图册上的内容,采用一问一答、现场提问、抢答等互动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述日常交通安全知

识,让孩子们知道在日常生活中行走、过马路、乘车时应如何注意安全,如何观察红绿灯、走斑马线,如何看懂交通指挥手势,在通过马路时不要打闹嬉戏。民警还向孩子们发放了《致全省农村幼儿园小朋友的一封信》,希望孩子们当好交通安全小宣传员,把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告诉自己的爸爸妈妈和身边亲人,督促他们在日常生活中杜绝不文明交通行为,高兴文明出行去,平平安安回家来。

文/图 王晓刚

沽源警方深入摸排侵财类案件线索 打掉一个技术开锁盗窃团伙

沽源县公安局深入摸排侵财类案件线索,因案施策,集中攻坚,大力开展侦查破案工作。近日,该局刑警大队成功打掉一个利用技术开锁方式入室盗窃的团伙,抓获作案成员4名,侦破入室盗窃案10起。

该局接辖区居民报警称,其

家被盗现金200余元和金属戒指一枚。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展开调查。经技术人员现场勘查,初步判断嫌疑人是结伙作案。随后,侦查员立即调取了该小区的监控录像,发现被盗者家中共出现4名形迹可疑的男子,4名男子一起上了一辆黑色轿车。民警立即采取

以车找人的方式抓捕嫌疑人,很快将4名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高某、张某、薛某、靳某对其实施盗窃的事实供认不讳,并交代了曾在沽源县实施的9起入室盗窃案,涉案价值共计37570元。

季树军 崔莹

南宫交警

四项措施预防事故保畅通

为做好国庆节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南宫市交警大队未雨绸缪,提前部署,全力预防事故发生,确保了节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提前部署,制定措施。该大队提前召开动员部署会,认真分析易出现交通拥堵的路段、时段,制定有针对性的交通疏导工作方案,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措施机制。

源头管理,排除隐患。该大队组织责任民警深入辖区重点客货运输企业8家,对49辆客运车辆的安全防护设施、GPS安装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安全设施不健全的车辆全部整改到

位,同时向8家重点客货企业发出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路面管控,优化环境。该大队在加大巡逻密度的同时,做到“白天见警车,晚上见警灯”,保证辖区路面管理24小时不失控,在国省道路严查“三超一疲劳”等严重违法行为;在市区加大了对无牌无证、不按规车道行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车辆通行的道路不失控,全面提升道路安全行车系数。自9月份以来,该大队共出动警力950人次,出动警车266辆,查处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862起。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该大

队结合以往节日期间交通安全形势特点,组织民警走进人口密集场所向群众发放文明交通宣传资料1800余份;在酒店、饭店等门店内粘贴“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卡通交警宣传贴画;对重点企业负责人和驾驶人进行了面对面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开展交通安全大劝导行动,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王桂英 晏莹

